

## 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3月27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6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利娜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、退市公司及两网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同意将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二)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(四)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3月28日